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

实施单位：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部门：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零二零年四月

1. 基本情况
2. 项目概况
3. 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本项目依据喀党办发【2018】54号文印发《关于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暨城市工作现场推进会重点工作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申请立项，符合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扶贫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按期完成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工作，统筹协调推进喀什市、疏附县、疏勒县、喀什经济开发区、草湖镇同城化建设，推进兵地融合和“大喀什”建设，进一步优化城区发展环境，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

1.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的主要内容为：本项目由地区住建局牵头。

项目主要责任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地区发改委、经信委、财政局、国土资源局、交通局、水利局、旅游局、喀什供电公司、喀什市、疏勒县、疏附县、第三师草湖镇

职责：把一市一区两县包括第三师草湖镇纳入大喀什市范围，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编制和修订全地区各类城乡规划。

项目的实施情况：**为保证项目质量和成本控制，**我单位积极与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对接，进行了规划编制工作，制定《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工作计划》，组织规划人员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为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有效地推进了项目工作，**项目实施完成后，由本项目相关人员于2019年6月30日完成检查验收，检查验收合格后按合同规定支付款项。**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00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部门预算100万元.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完成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工作.

**我单位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文件进行使用.

1.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为：按期完成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工作，统筹协调推进喀什市、疏附县、疏勒县、喀什经济开发区、草湖镇同城化建设，推进兵地融合和“大喀什”建设，进一步优化城区发展环境，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1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1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1。

1. 评价工作简述
2.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工作。

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我单位积极与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对接，进行了规划编制工作，制定《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工作计划》，组织规划人员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为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有效地推进了项目工作。

1.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工作项目资金，评价范围包括专项资金的安排、组织及使用效益。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绩效评价体系

1.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2020﹞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详见附件4。

1.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综合指数评价法、衡工量值法、回溯分析法、专家评议法、问卷调查法、综合分析法。

1. 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小组，成员如下：

|  |  |  |
| --- | --- | --- |
| 评价人 | 职责 | 职称 |
| 王建国 | 评价小组组长 | 局长 |
| 谭必华 | 评价小组成员 | 科长 |
| 刘涛 | 评价小组成员 | 副科长 |

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小组通过实地调研、资料分析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6。

1.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 **项目的决策情况**

本项目的立项符合相关法规政策及部门职责，依据充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前期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在资金投入方面，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1. **项目的过程情况**

在资金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到位足额及时，及时支付，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在项目组织实施方面，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1.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4个：规划成果数量（套），预期指标值6套，实际完成值6套，指标达到预期目标。规划成果电子文件（份），预期指标值3份，实际完成值3份，指标完成率达到预期目标。完成规划编制技术咨询合同签订率（%）预期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达到预期目标。按照技术咨询合同完成规划报告个数（个）预期指标值1个，实际完成值1个，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质量指标1个：规划评审合格率（%）预期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时效指标1个：合同约定时限阶段性规划成果完成率（%），预期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成本指标2个：项目阶段性投资金额（万元）预期指标值100万元，实际完成值100万元，指标达到预期目标。编制单位的确定形式，预期指标值公开招标，实际完成值经公开招标确定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承担编制任务，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1.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指标无。

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1个：统筹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规划建设，预期指标值合理规划布局，统筹规划建设，避免重复建设，实际完成值规划成果指导“一市两县一区一镇”开展近期建设工作，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实施产生的生态效益指标无。

项目的可持续效益效益指标1个：规划指导建设的年限(年），预期指标值5年，实际完成值指导未来五年近期建设工作，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经问卷调查，项目收益群众满意度为≥95%：达到了预期目标。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 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实施效果较好的原因主要是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跟踪考核机制完善且运行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创新管理办法，采用预算绩效管理方式使项目取得了资金合理使用良好的效果。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前期资金使用因申请滞缓，导致了资金未按期支付。

1. 有关建议

年初做好资金计划，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2：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附件3：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4：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5：绩效评价依据

附件6：喀什地区住建局喀什地区一市两县一区一镇近期建设规划（2019-2023）编制支出绩效自评表